

深夜，直播间里主播越来越“大胆”



法治日报图片

5名衣着暴露的女主播正在某平台进行PK——她们浓妆艳抹，身上有各种文身，在直播间斗舞，随音乐做着性感、夸张的动作。评论区里，粉丝们“沸腾”了，快速刷着“这衣服不够看，换一套”“好喜欢，尺度再大一点”等评论。主播们则不失时机地请求“哥哥们”“家人们”点赞打赏。这是12月6日深夜11时许，记者在某短视频平台看到的一幕。

连日来，记者在多个网络平台观察发现，深夜来临后，主播正式上线，一些主播开始转变画风——从动作到语言，“擦边”（指在直播、短视频等平台上靠着衣着暴露、行为挑逗吸引眼球的低俗行为）的越来越多，尺度越来越大，有的主播时不时开个“黄腔”，有的主播充分展示傲人身材甚至内衣都一览无余。

受访专家指出，深夜时段，平台审核相对宽松，举报投诉的也相对较少，一些主播抓住这一“时机”，为了利益打起擦边球。因此平台要积极落实“守门人”责任，合理设计智能推送程序，优先推荐正能量内容，及时关停违法违规的短视频或直播；主播也应该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恪守职业道德，修养个人品行，共同维护好风清气正的网络环境。

A 深夜发性感短视频 借“打擦边球”引流

记者观看一些短视频发现，不少博主选择在深夜发布一些“打擦边球”的短视频，而这个时段的这类视频也更容易赚取点赞量和关注。

某短视频平台上一名昵称为“爱玩猫的××”的博主，个人简介为“宠物医疗分享沟通，日常聊猫，经验分享”，粉丝量数千人。记者浏览其主页短视频发现，她在白天时段发布一些养猫的视频，点赞量一般有几个。夜幕降临后，则会发布一些穿着性感、姿势诱惑的舞蹈视频，点赞量颇高。在置顶视频中，她穿着蓝色包臀裙、黑色丝袜，对着镜头自拍，扭动胯部臀部，该视频点赞量3500余个，评论区网友纷纷留言“爱看，姐姐多发点”。

这样的博主不在少数。某社交平台上一名昵称为“GOOD××”的博主，近3个月时间内，白天发布生活分享类视频，点赞量往往只有几十个，而大部分点赞量高的视频都在夜间发布，视频中的姿势一成不变，都是穿着短裙坐在椅子上，露出“事业线”，变换的只是穿在身上的性感服装。

有业内人士告诉记者，此类博主一般通过深夜发布擦边视频吸引流量和关注度，从而增加其白天发布的视频的点击量。还有一些博主通过小号在深夜发布擦边视频，等流量增加后，在小号评论区或私信发布其大号，借此为大号引流。

“就好比‘GOOD××’这名博主，从建号到现在，如果她只发布白天这些日常生活视频，就很难快速涨粉。”上述业内人士说。记者在多个社交平台注册账号后选择“舞蹈”和“美照”兴趣，发现这些平台在白天和深夜推送的内容尺度不一样，深夜推送的内容更性感妩媚，擦边视频更多。

记者还注意到，有些博主只在深夜更新内容，白天不更新。比如某平台博主“小美××”，只在深夜发布各种性感视频，内容都是穿着较为暴露的衣服、化着浓妆、用一些“可爱”的滤镜、大幅度扭动胯部臀部，做一些带有“性暗示”的动作。其发布的视频中，点赞量最高的有28.4万。一些网友留言也非常大胆，有的不堪入目。

B 直播PK频“开黄腔” 大尺度跳舞求打赏

除了短视频外，直播在深夜的画风也不一样。

记者发现，一些主播在白天时段直播时基本以唱歌、聊天为主，可到了晚上11点后，不少同类型主播便以才艺表演或PK环节为由，诱导、乞求观众为她们刷礼物，并许诺榜单前几名的观众可以观看更露骨的“私密节目”。她们的话术通常是这样：“一辆跑车就能加到小妹的微信，一艘游艇就能观看小妹的私密节目”“哥哥刷到榜单前十，妹妹就能带你去‘秘密花园’，给你单独安排。”

比如某直播平台上一名昵称为“糊涂××”的主播，记者从12月3日至8日连续6天观察发现，其至少有7个账号，直播时间大部分在晚上8点至11点以后。直播时间越晚，内容更加诱惑擦边，主要是和粉丝玩游戏，当粉丝送出主播想要的礼物时，主播就会穿着暴露跳舞取悦粉丝，不少夜间直播被网友称为“线上选妃”和“线下交易”。

12月7日，记者在该主播的一个小号主页看到其夜间直播预告。到点后，记者在直播间评论区看到，不断有人要求主播跳舞、换装，主播都会回复称“晚会给大家福利”。该主播不断与其他主播连麦PK，要求粉丝刷礼物，且在连麦期间时不时“开黄腔”。

当晚近11点，记者再次进入直播间看到，该主播穿着一条前些天使她爆火的、透视性很强的黑色短裙，连线其他5名主播PK，一开始是言语调侃，称自己为“擦边鼻祖”，另外5名主播也不避讳谈及自己擦边被封号的事情。

记者发现，该场直播不但点赞量达10万，收到的礼物也有很多“城堡”“火箭”（一个价值数百元）。在直播间评论区，不少网友留言称，“深入交流需要多少啤酒（指直播间刷的普通礼物）”“在哪里可以看跳舞”。

“我先下播了，咱们12点再开始，给家人们整点刺激的。”深夜11点半，该主播发出预告。

深夜12点，记者准时进入该主播的直播间，发现她换了一身更暴露的衣服，怂恿粉丝为她刷礼物。得到打赏后，她就会随机抽取评论区的愿望，在镜头前扭动，做一些大幅度的动作，甚至在镜头前表演“孔雀开屏”（指穿短裙分开腿对着观众）。

记者观察数日发现，该主播经常连麦一名昵称为“王×墨”的主播，两人PK，同样通过观众打赏、点赞量作为输赢标准，输了的人要接受惩罚，比如在镜头前跳大尺度舞蹈。两人经常用挑逗的语气连麦，评论区的不少留言也令人无法直视。

有业内人士告诉记者，“糊涂××”创建的7个账号被叫做“矩阵号”，就是为了方便PK。“如果平台检测发现直播内容涉黄就会封号，如果有多个账号，就可以让大号和小号一起参与PK，小号展示涉黄画面，为大号引流，平台也不容易识别。”

类似的深夜主播并不少。

某平台上一名昵称为“图图××”的主播，经常在深夜1点左右身穿黑色短裙，带着“猫耳朵”，在镜头前跳舞。“哥哥姐姐们刷个宫殿（打赏礼物，一个价值数百元）。”主播娇嗔道，“刷宫殿的宝宝们，咱们下播以后开小会（指提供大尺度视频）。”

记者注意到，给该主播刷礼物的粉丝都会瞬间取得互关，“开小会”也有人员限制，主播多次怂恿说“还差两个人，哥哥姐姐们助我冲上巅峰！”事实上，人数满员后，她还会继续怂恿粉丝刷礼物，人员限制不过是“饥饿营销”。

此类直播不只局限于女主播，还有一些男主播参与其中。比如某女性睡衣直播账号，每晚上一开播便暧昧起来，男主播会用低沉的声音讲述一些关于情感、性和暧昧的话题，与观众互动时使用一些亲昵的称呼。直播一段时间后，主播会与观众进行一些暧昧的互动，比如互相调侃、开玩笑，还有一些性暗示的言语。

C 落实平台监管责任 加大违法处置力度

为何每到深夜，直播间里的主播们便越来越“大胆”？

据某平台业务人员介绍，这类主播主要是想通过制造软色情内容吸引用户为她们打赏，获取利益。而在深夜，平台审核会相对宽松，她们抓住这一“时机”进行直播。

亚太网络法律研究中心主任刘德良认为，一些主播确实存在逃避监管的心理，晚间时候平台监管相对松懈；另一方面，观看此类尺度较大的视频或直播的受众群体内心空虚、夜生活丰富，所以一般会选择在晚上收听或收看，此时进行直播更能赚取流量。

“深夜观看短视频或直播内容的人群相对较少且固定，主播被举报的风险降低。”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律师杨敏说，但这类短视频或直播如果蔓延，对公众尤其是青少年的影响危害甚巨。

杨敏介绍，第52次《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》显示，截至2023年6月，我国网民规模达10.79亿人，其中10岁以

下网民和10岁至19岁网民分别占比3.8%和13.9%，青少年网民数量接近2亿。包含软色情内容的短视频或直播会向未成年人传递负能量，可能造成一定程度的心理扭曲，对未成年人的身心健康健康发展造成不良影响。

那么，该如何规范整治这类短视频、直播？

记者注意到，今年7月，抖音平台发布黑板报信息：平台集中整治低俗色情账号，22个高粉账号被无限期封禁。如“陈某某”（粉丝406万）“陈某妮”（粉丝383万）会在半夜流量高时发布擦边内容，同时在其他平台发布大量色情、低俗内容，打造不雅形象，并借此引发关注，不当获利；在此过程中通过昵称、头像、评论等渠道发布引流信息，诱导用户前往第三方色情、低俗内容聚集平台，甚至实施诈骗。

刘德良认为，依据网络安全法和《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》，平台对于包含软色情内容的信息要进行限流，或采取下架、删除，对于相关直播账号予

以封号、警告等举措。

“平台主要承担‘守门人’的责任，如果平台故意纵容这些直播或短视频的违法行为，那么平台也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这里的法律规定至少有两个层面：一是行政管理处罚；一是关于网络安全法规定的法律责任，严重的行为有可能会构成犯罪，如果存在犯罪则平台和相关主播属于共同犯罪。”刘德良说。

杨敏建议，短视频或直播平台应当合理设计智能推送程序，优先推荐正能量内容，对于违法违规的短视频或直播应当及时关停。如果平台对涉“黄”、涉“低俗”等相关信息不作为甚至放任，根据《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》第十五条、第二十条规定，相关平台有可能被行政处罚，甚至被追究刑事责任。

“一方面，有关部门应加强对传播低俗内容主播的监管，对情节严重的予以相应的处罚；另一方面，加强对平台的监管，对没有尽到责任的平台予以处罚；此外，相关部门应发挥群众的力量，建立有效便捷的群众举报渠道，一旦查实平台、主播违法违规，立即制止其违法违规行为并予以相应处罚。”杨敏说。

在刘德良看来，网络环境的开放性容易让人放松警惕，有的可能在无意间违反了法律规定。擦边直播主要是为了博取流量，情节轻微属于不恰当行为；若出现淫秽或暴露的行为，则可能被行政处罚，甚至触犯刑法。

刘德良建议，整顿互联网直播、短视频乱象，要呈现一体化思维。网络生态环境建设是一个大的系统工程，需要全面实施系统治理，依照《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统筹各方力量共同推进。

“在依法治理的同时，平台也应该承担相应的责任义务，网络主播应当坚持正确的价值取向，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崇尚社会公德、恪守职业道德、修养个人品行。三方合力，而不是单纯地由某一个部门进行监督管理。”刘德良说。

据《法治日报》